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五月

目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1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3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5 -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
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 7 -
议案 4、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
议案 5、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
议案 6、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
附件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1 -
听取 1：《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7 -
听取 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8 -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规定，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会议纪律，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召开秩序。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士入场。

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其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五、现场出席股东会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等身份证明文件，前述登记文件需提供复印件一份，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可自行通过网络方式进行投票。

六、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股东需要在股东会上发言的，应于会议开始前在签到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股

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发言时应当先介绍姓名或股东单位，每位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由于本次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公司不能保证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股东可将有关意见填写在登记表上，由董秘处进行汇总。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集中回答股东提问。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在会议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会议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对表决票中表决事项，发表以下意见之一来进行表决：“同意”、“反对”或“弃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九、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

（二）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 88 号 2.5 产业园 J 栋会议中心

（三）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9 日至 2026 年 5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审议会议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4、《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八）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九）休会，统计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十）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和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十二）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形成了《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为：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29,559,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共计派发 129,559,300.0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同时，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相关条件前提下制定和实施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 4、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的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勤勉尽责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行业及地区收入水平、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本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 5、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科学、客观、公正、规范地评价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建立和完善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 6、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在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预计 2026 年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 120 万元（不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 30 万元（不含税），与 2025 年度审计费用持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附件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度经营讨论分析

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持续筑牢主营业务根基，提升核心竞争力，稳健发展主营业务。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2,104,477.17元，同比增长57.81%；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4,924,921.7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9.43%；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461,462,905.75元，较年初增长249.46%。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一）董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其中，原董事郭志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公司于2025年6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了新任董事姜达才先生。

（二）董事会换届情况

2025年8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同意选举周明先生、刘明星先生、王乾先生、沈一凡先生、姜达才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方新军先生、叶小杰

先生、吴剑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董事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于海超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2025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周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名单如下：

项目	主任委员	成员
战略委员会	周明	刘明星、于海超
审计委员会	叶小杰	方新军、吴剑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方新军	刘明星、叶小杰
提名委员会	吴剑威	方新军、周明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董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审议47项议案。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及表决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

序号	届次	日期	会议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年1月26日	1. 《关于公司持股平台合伙人财产份额变动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年5月26日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2. 《关于确认2024年度关联交易和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核销相关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的议案》 13. 《关于核销部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的议案》 14. 《关于批准公司报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财务会计报告（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议案》 1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 《关于增加合肥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年8月31日	1. 《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关联交易

			的议案》 4. 《关于核销部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的议案》 5. 《关于批准公司报出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财务会计报告（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议案》 6.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并制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8.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关于补充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年9月16日	1.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 《关于投资设立武汉子公司的议案》 7. 《关于向南通圆周率收取业务剥离追溯评估差价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年10月20日	1. 《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拟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年11月3日	1. 《关于批准公司报出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二〇二五年一至九月）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5年11月16日	1. 《关于限定公司战略配售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金额上限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年12月10日	1.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3. 《关于与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二）〉的议案》 4.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四）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年，董事会共提请并组织召开了4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秉承公正公平、规范高效、保护股东利益的基本原则，认真执行了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确保各项决策顺利实施。

序号	届次	日期	会议议案
----	----	----	------

1	2024年年度股东会	2025年6月15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2.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 13. 《关于批准公司报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会计报告（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议案》 1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增加合肥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年9月16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批准公司报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会计报告（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议案》 5.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8.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5年10月9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投资设立武汉子公司的议案》
4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025年12月25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2. 《关于与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二）〉的议案》 3.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多项议案进行审议，并配合审计机构完成年度审计工作，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责。

2.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公司战略委员会对投资设立强一半导体（武汉）有限公司、增加强一半导体（合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等议案进行审议。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2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进行审议，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职能，促进董事会提高科学决策水平。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提名委员会对变更董事、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议案进行审议，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就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认真审查，一致通过议案。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及要求，谨慎、诚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客观表达自己的看法和观点。同时，独立董事与公司保持定期和持续的沟通，实时了解公司的运营、研发、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建设情况以及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独立董事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公司始终专注探针卡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旨在为我国半导体产品的质量和可靠性作出更大贡献。2026年公司将继续深耕主业，增强技术实力、提升生产能力，具体工作如下：

1. 加强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

在2026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同时，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建设，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现代化企业制度，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提升公司管理效益。规范制度执行，强化监督检查，及时识别公司经营及财务风险，有效增强公司风险防控和风险化解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 强化创新动力，引领业务增长

在2026年，公司将继续秉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一方面，由于公司产品具有高度定制化特征，公司技术创新将持续以市场及客户需求为导向，时刻关注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以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协助客户降低制造成本、提高产品良率。另一方面，为保证公司持续创新能力和创新活力，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人才结构。

3. 精益内部治理，优化管理水平

在2026年，公司将持续完善内部管理体制与法人治理结构，适应业务及资本市场要求。一是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决策、执行、监督职责权限，形成科学分工与制衡；二是完善独立董事制度，提供履职环境，发挥其在关联交易等方面作用；三是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体系，提升健全性与有效性，确保合规高效经营；四是优化组织架构，合理设置职能机构，明确职责权限。

在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围绕核心职责及重点工作，从全体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带领管理层通过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发展双轮驱动，全面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加大科技创新和研发力度，进一步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大力开拓新兴市场，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听取 1：《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工作中，勤勉、尽责、诚信、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编制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听取 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行业及地区收入水平、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本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如有），中长期激励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视公司经营情况和市场变化组织实施。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主要考虑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主要是根据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评价结果等进行综合考评后确定。

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 2026 年年度报告披露和全年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